

证券代码：835314

证券简称：金禾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友翔路 34 号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金春荣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 2024 年度内认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职责，并就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面回顾了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的召开情况及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等，并对 2025 年度的工作做出了部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度公司经营和管理情况，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作《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制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并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金春荣、关联董事周剑江回避此议案。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金元琦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提名金元琦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